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棵树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和网上定价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9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85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6,331.6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518.3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51ZA0020号《验资报告》。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188,33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48.8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69.35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5,677,536.1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322,433.1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事务所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351ZC00353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3,851.77万元（考虑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因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394,322,433.19元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方法》”）。该管理方法于2017年4月24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经公司2021年4月7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于2020年10月20日与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591903098910168	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未存在变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度，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规范，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三棵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三棵树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三棵树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2020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432.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32.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32.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	100.00	-	-	-	否
合计	-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39,432.24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